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6-032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经理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经公司经理应勇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谭琪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副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聘任完成后，谭琪先生同时担任公司副经理及财务总监职务。

谭琪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聘任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附件：

谭琪先生简历

谭琪，男，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历任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分公司财务部主任助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公司财务部主任，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财务部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肥东分公司总经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副总经理，中电信量子集团财务部副主任。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具有多年管理经验，专业能力强，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知识。

截至本公告日，谭琪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6-031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7月15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文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到会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副经理的议案》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经理应勇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聘任谭琪先生担任公司副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聘任完成后，谭琪先生同时担任公司副经理及财务总监职务。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聘任副经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32）。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6-075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情形

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8,000		~	56,000	盈利：25,264.85
	比上年同期增长	89.99%	~	121.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8,000		~	23,000	盈利：17,583.09
	比上年同期增长	2.37%	~	30.81%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全球半导体产业拓展与人工智能技术迭代，AI算力、存储芯片、逻辑芯片的需求持续释放，下游晶圆制造产能持续扩容。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优势、先进的制造能力、稳定的产品质量、强大的核心装备以及全球化的技术支持、销售与服务体系，持续提升先进制程产品市场份额，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的收入持续稳步增长。同时，得益于半导体精密零部件产线的多年布局，公司已成为国内多家知名半导体设备公司和国际一流芯片制造企业的核心零部件供应商，气体分配盘、真空阀、加热器等核心产品持续放量，公司第二增长曲线半导体精密零部件产品收入持续增长。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2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约30%。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技术创新，发挥自主创新优势，密切跟踪客户需求，不断加大先进制程产品的研发投入，努力扩大全球市场份额，国内外客户订单持续增加。公司积极推进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募投项目的建设投产，目前黄湖靶材智能工厂�所涉厂房已按计划建成，部分车间完成交付，车间智能化立体仓储、柔性自动化单元线、数字化生命周期系统集成等核心模块已完成单体测试，同时韩国江丰靶材工厂主体工程已投入建设，为公司加速全球化战略布局、提升国际竞争力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持续加码半导体精密零部件的产能建设，以保障客户交付履约能力为目标，贴合客户需求，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紧握芯片制造商、半导体装备制造商对于扩大产能、实现自主可控的迫切需求，充分发挥资源整合、技术创新、市场开拓等综合优势，全面布局半导体精密零部件领域，目前公司正在加快推进静电吸盘、脆性材料等项目的建设和扩产，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半导体零部件产业的自主可控提供重要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全球半导体产业拓展与人工智能技术迭代的机遇，践行长期发展战略，在强化自主研发的同时，密切关注产业整合机会，聚焦半导体核心材料领域拓展，紧跟客户需求，积极扩展产业布局，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打开空间。

2、报告期内，预计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约3亿元-3.3亿元，主要系公司战略投资的芯联集成公允价值变动、转让联营企业部分股权、平板显示靶材业务整合、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按份额享有的被投资单位的非经常性损益、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和政府补助等因素的综合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公司将在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具体财务数据，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6-076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3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相关资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和审议内容。

2、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4人，董事姚舜先生、吴祖亮先生，以及独立董事费维栋先生、张杰女士和刘秀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边逸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重要交易合同变更及签订相应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拟与北京丰科芯创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芯创智造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株式会社ULVAC、爱发科（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丰科晶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变更合同》及修订后的《股东协议》，主要原因系基于合作主体变更及合作架构优化进行的相应调整，不构成对原交易方案的实质性变更。除原合作方内部出资主体及份额分配调整外，原交易的核心条款均保持不变。本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重要交易合同变更及签订相应协议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要交易合同变更及签订相应协议暨与日本株式会社爱发科共同筹划整合双方平板显示靶材业务的进展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全票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和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晶丰芯驰（上海）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丰芯驰"）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有利于满足其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优化股权结构和治理水平，增强资本实力，吸引和稳定人才，对其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基于自身发展战略和资金安排，并结合晶丰芯驰资本运作规划的综合考虑，公司拟放弃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和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

本次放弃权利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均在公允的交易基础上协商确定，价格公平合理。关联董事边逸军先生、姚舜先生、钱红兵先生、于泳群女士、郑立丁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和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人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和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暨引入专业投资机构签订附转股权之债权投资协议的进展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5票，获参与表决的董事全票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418　　证券简称：友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3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3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青浦区沪青平公路2058号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31日

至2026年7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01	选举罗世兵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金丽燕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汪璐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董万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王蔚松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陈思根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418	友升股份	2026/7/23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时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个人股东登记时需持个人身份证；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6年7月29日8:00-16:30。通过邮件或信函方式登记的，以邮件或信函送达时间为准，须在股东会举行前48小时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

(三) 登记地点及上述证明材料送达地点：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沪青平公路2058号，证券事务部

电 话：021-59761698

邮 箱：yszq@unisonal.com

六、其他事项

(一) 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 已办理会议登记的参会股东（或股东代表）请携带有效身份证，并提前30分钟到会场办理手续。

特此公告。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选举罗世兵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金丽燕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	选举汪璐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1	选举董万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选举王蔚松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选举陈思根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xx	
4.02	例：赵xx	
4.03	例：蒋xx	
……	……	
4.06	例：宋xx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xx	
5.02	例：王xx	
5.03	例：杨xx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xx	500	100	100	
4.02	例：赵xx	0	100	50	
4.03	例：蒋xx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xx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418　　证券简称：友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2026年7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罗世兵先生、金丽燕女士、汪璐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董万鹏先生、王蔚松先生、陈思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王蔚松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三届董事会。

二、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已根据有关规定完成了董事候选人诚信档案的查询工作，提名委员会已对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均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要求。

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万鹏先生、王蔚松先生、陈思根先生均已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证明材料。《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在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仍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特此公告。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罗世兵，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紫明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卡迪欧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交大全球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年7月至2020年8月任上海友升铝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罗世兵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金丽燕女士系夫妻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世兵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其和金丽燕女士分别通过上海泽升贸易有限公司和共青城泽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51.77%的股份。罗世兵先生与金丽燕女士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公司52.83%的股份。除上述情况外，罗世兵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罗世兵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金丽燕，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北京中软融海通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开发职员、上海上大鼎正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开发职员、神州通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开发职员、日电卓越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开发职员。2008年11月至2020年8月任上海友升铝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任上海泽升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及共青城泽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金丽燕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罗世兵先生系夫妻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和罗世兵先生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公司52.83%的股份。除上述情况外，金丽燕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金丽燕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汪璐，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电飞华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市场经理、上海电气泰雷兹交通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市场发展部经理、高迪安集团公共事务发展部部长、战略发展部总监、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浦东爱你壹世创新企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壹佰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总经理、DingDongCayman董事、上海悦普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8月至今任上海国晨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20年8月任上海友升铝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董事；2020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汪璐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股东深圳市达晨创联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西赣江新区财投晨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达晨创程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财智创赢私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兼基金管理人均为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晨财智"）。上述6个主体均为公司股东，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公司10.71%的股份。汪璐女士曾任达晨财智上海总经理。除上述情况外，汪璐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汪璐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万鹏，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上海模具技术研究所工程师、上海申模计算机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2012年11月至今任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师；2025年12月25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万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王蔚松，195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同济大学工学学士、工学硕士和管理学博士。自1982年起一直在上海财经大学工作，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现任会计学副教授。兼任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康帅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找钢网集团独立非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蔚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陈思根，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复合材料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1987年参加工作，曾先后任南通自行车厂工程师、上海交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副教授、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政府经济委员会副主任、上海交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铭源实业集团总经理、上海张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16年1月至今担任上海裕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源阜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期从事新材料研究教学，以及新材料、新能源领域创新创业投资及投资管理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思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证券代码：603418　　证券简称：友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7月10日以邮件、微信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7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委托出席董事人数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3人）。会议由董事长罗世兵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共4名（含1名职工代表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征得被提名人同意，董事会同意提名罗世兵先生、金丽燕女士和汪璐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罗世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金丽燕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汪璐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共3名，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征得被提名人同意，董事会同意提名董万鹏先生、王蔚松先生和陈思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王蔚松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董万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王蔚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陈思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2026年度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协商确定。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具体报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0）。

特此公告。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3418　　证券简称：友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16号）核准，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826.7111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6.3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3,766.33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7,748.09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9月18日全部到账，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5]10824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2026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延期、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云南友升轻量化铝合金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年产50万台（套）电池托盘和20万套下车体制造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	增加前	增加后
云南友升轻量化铝合金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实施主体	云南友升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友升"）	云南友升、 海南泽爱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泽爱思"）、 ZESHENG INTERNATIONAL PTE. LTD.（以下简称"泽升国际"）、 ZS Turkey Otomotiv Yedek Parcalar Limited ?irketi（以下简称"土耳其泽升"）、 ZS AUTOMOTIVE COMPONENTS MEXICO,S.A.DE C.V.（以下简称"墨西哥泽爱思"）
	实施地点	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青岗岭回族彝族乡沈家沟村民委员会水电铝一体化片区	云南省昭通市